

## 國立宜蘭高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訪談通知書

- 一、訪談事由：協助學校釐清校園性別事件相關事宜。
  - 二、受訪人員：
  - 三、訪談時間：       年       月       日(星期       )       時       分
  - 四、訪談地點：
  - 五、請於上述時間準時出席，如有相關資料，亦請於當日一併提出。
  - 六、若有疑問請洽：(聯絡人/電話)
  - 七、相關法規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33 條第 5 項之規定：「行為人、申請人及受邀協助調查之人或單位，應予配合，並提供相關資料，不得規避、妨礙或拒絕。」
-